

##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于2025年6月4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6月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软件产业基地5栋D座10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太兵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股东和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并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吴太兵、林倩晖、张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此议案的表决。其他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

东会审议。因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仅就本议案进行了讨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2、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工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吴太兵、林倩晖、张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此议案的表决。其他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因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仅就本议案进行了讨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其他协议文件；
- （3）授权董事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依据政策变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订；
- （4）授权董事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若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行为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董事会的该等修改行为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 （5）授权董事会在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时，仅因关联董事回避导致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时，相关授权实施事项不再提交

股东会审议。

（6）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的其他事项，但有关规定明确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7）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吴太兵、林倩晖、张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此议案的表决。其他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因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仅就本议案进行了讨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 15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